

無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茲保證就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台中捷運)所定之代售商品作業辦法而提供予台中捷運之商品相關資料，均無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。如因而涉及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時，立切結書人應負完全之法律及損害賠償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立切結書人：

公司名稱：

代表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